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2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9
财务报表附注	10-63

# 审计报告

众会字（2015）第 5502 号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科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2014 年 12 月 31 及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思科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思科泰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思科泰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2014 年 12 月 31 及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5.1	13,312,386.02	14,088,998.41	13,909,423.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5.2	280,000.00	690,568.00	90,000.00
应收账款	5.3	32,312,780.55	28,609,036.06	27,281,278.86
预付款项	5.4	1,371,499.92	763,375.57	389,907.00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5.5	1,875,292.89	1,079,644.10	2,966,971.39
存货	5.6	18,778,122.67	16,652,542.01	16,460,196.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5.7	25,000,000.34	25,000,000.34	32,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	<b>92,930,082.39</b>	<b>86,884,164.49</b>	<b>93,097,777.01</b>
非流动资产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5.8	19,514,329.45	20,120,917.91	20,238,648.34
在建工程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5.9	52,752.00	72,297.37	107,787.0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5.10	1,882,258.91	2,605,057.85	3,336,581.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1	821,118.90	617,816.76	1,161,812.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b>22,270,459.26</b>	<b>23,416,089.89</b>	<b>24,844,829.31</b>
资产总计	-	<b>115,200,541.65</b>	<b>110,300,254.38</b>	<b>117,942,606.32</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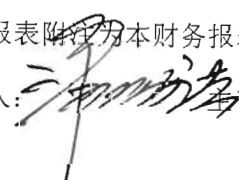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4年7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账款	5.12	6,469,852.42	6,898,293.17	12,137,787.68
预收款项	5.13	9,758,252.05	2,057,900.18	1,633,580.29
应付职工薪酬	5.14	921,745.78	945,674.42	1,640,193.09
应交税费	5.15	1,541,543.48	2,165,933.95	6,710,169.1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5.16	14,110.00	14,110.00	1,120,243.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b>18,705,503.73</b>	<b>12,081,911.72</b>	<b>23,241,973.18</b>
非流动负债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5.17	1,000,000.00	-	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b>1,000,000.00</b>	-	<b>800,000.00</b>
负债合计		<b>19,705,503.73</b>	<b>12,081,911.72</b>	<b>24,041,973.18</b>
所有者权益		-	-	-
实收资本	5.18	30,030,000.00	30,030,000.00	30,0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5.19	8,638,681.38	8,638,681.38	7,756,460.43
未分配利润	5.20	56,826,356.54	59,549,661.28	56,114,172.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	<b>95,495,037.92</b>	<b>98,218,342.66</b>	<b>93,900,633.14</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b>115,200,541.65</b>	<b>110,300,254.38</b>	<b>117,942,606.32</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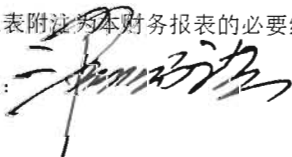
#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利润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1	12,536,589.86	39,168,270.17	52,060,264.12
减：营业成本	5.21	4,659,752.65	16,966,785.74	18,060,806.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2	91,872.55	158,072.62	181,041.60
销售费用	5.23	2,288,823.07	4,523,036.85	4,097,658.88
管理费用	5.24	8,327,712.40	15,339,914.28	14,407,308.14
财务费用	5.25	-54,976.51	-100,034.81	212,769.83
资产减值损失	5.26	1,379,276.26	-2,932,118.06	-3,031,133.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5.27	531,949.51	1,091,919.51	141,917.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	-	<b>-3,623,921.05</b>	<b>6,304,533.06</b>	<b>18,273,730.04</b>
加：营业外收入	5.28	697,314.17	3,298,775.27	5,470,035.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14,951.26
减：营业外支出	5.29	-	4,493.38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	-	<b>-2,926,606.88</b>	<b>9,598,814.95</b>	<b>23,743,765.77</b>
减：所得税费用	5.30	-203,302.14	776,605.43	3,375,900.83
四、净利润	-	<b>-2,723,304.74</b>	<b>8,822,209.52</b>	<b>20,367,864.94</b>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6. 其他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b>-2,723,304.74</b>	<b>8,822,209.52</b>	<b>20,367,864.94</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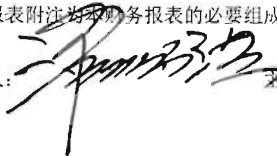
#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8,180,048.42	47,520,726.60	83,809,310.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2,438,735.60	5,216,436.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1	1,647,287.91	3,516,326.00	3,291,24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b>19,827,336.33</b>	<b>53,475,788.20</b>	<b>92,316,989.1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7,088,303.98	22,322,063.10	25,654,441.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7,201,253.26	15,696,361.24	13,634,72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446,133.39	8,264,937.38	7,892,286.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2	5,128,627.92	8,994,558.23	11,616,60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1	<b>21,864,318.55</b>	<b>55,277,919.95</b>	<b>58,798,053.25</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b>-2,036,982.22</b>	<b>-1,802,131.75</b>	<b>33,518,935.8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531,949.51	1,091,919.51	141,917.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28,7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3	66,999,999.90	177,000,000.00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b>67,531,949.41</b>	<b>178,091,919.51</b>	<b>30,170,617.8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88,266.68	1,287,914.08	19,567,919.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4	66,999,999.90	170,000,000.34	6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b>67,288,266.58</b>	<b>171,287,914.42</b>	<b>81,567,919.86</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b>243,682.83</b>	<b>6,804,005.09</b>	<b>-51,397,302.0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7,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1,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b>8,7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1,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4,504,500.00	46,431.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b>4,504,500.00</b>	<b>1,346,431.66</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b>-4,504,500.00</b>	<b>7,353,568.3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b>-1,793,299.39</b>	<b>497,373.34</b>	<b>-10,524,797.8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b>13,505,685.41</b>	<b>13,008,312.07</b>	<b>23,533,109.91</b>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2.2	<b>11,712,386.02</b>	<b>13,505,685.41</b>	<b>13,008,312.0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7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上期期末余额	30,030,000.00	-	-	-	-	-	-	-	8,638,681.38	59,549,661.28	98,218,34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期末余额	30,030,000.00	-	-	-	-	-	-	-	8,638,681.38	59,549,661.28	98,218,342.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	-	-	-	-	-	-	-	-	-2,723,304.74	-2,723,304.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723,304.74	-2,723,304.7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0,030,000.00	-	-	-	-	-	-	-	8,638,681.38	56,826,356.54	95,495,037.9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深圳市思科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0,030,000.00	-	-	-	-	-	-	7,756,460.43	56,114,172.71	93,900,63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期初余额	30,030,000.00	-	-	-	-	-	-	7,756,460.43	56,114,172.71	93,900,633.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	-	-	-	-	-	-	882,220.95	3,435,488.57	4,317,709.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8,822,209.52	8,822,209.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882,220.95	-5,386,720.95	-4,504,5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882,220.95	-882,220.95	-	
3. 其他	-	-	-	-	-	-	-	-	-4,504,500.00	-4,504,5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0,030,000.00	-	-	-	-	-	-	8,638,681.38	59,549,661.28	98,218,342.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800,000.00	-	-	-	-	-	-	-	5,719,673.94	49,613,094.26	66,132,768.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800,000.00	-	-	-	-	-	-	-	5,719,673.94	49,613,094.26	66,132,768.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19,230,000.00	-	-	-	-	-	-	-	2,036,786.49	6,501,078.45	27,767,864.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0,367,864.94	20,367,864.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230,000.00	-	-	-	-	-	-	-	-	-	19,23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400,000.00	-	-	-	-	-	-	-	-	-	7,4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11,830,000.00	-	-	-	-	-	-	-	-	-	11,83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036,786.49	-13,866,786.49	-11,83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2,036,786.49	-2,036,786.49	-
3. 其他	-	-	-	-	-	-	-	-	-	-11,830,000.00	-11,83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0,030,000.00	-	-	-	-	-	-	-	7,756,460.43	56,114,172.71	93,900,633.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必要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  
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1.1.1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B栋1单元8楼

注册资本: 3,003,000.00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 潘瑞洪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3538009

本公司经营范围: 通信产品、电子产品、网络产品;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不含限制项目); 无线列调系统, 地铁专用无线通信系统、数字光纤直放站、800m安全预警系统、机车综合平台、铁路光通讯系统、数字无线列调系统、以太网无源光纤接入设备(EPON)的开发及销售。

**1.1.2 历史沿革**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0月19日, 成立时注册资本550万, 由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成都铁二院电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他16名自然人以现金出资设立。工商注册号为: 4403011054369。公司设立时, 各股东出资金额及比例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0	22.73
成都铁二院电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95,000.00	21.73
唐华	900,000.00	16.36
蒋其桂	600,000.00	10.91
潘瑞洪	535,000.00	9.73
黄保宁	185,000.00	3.36
黄晓云	150,000.00	2.73
颜峻	115,000.00	2.09
田野	80,000.00	1.45
陆华	80,000.00	1.45
王兴	65,000.00	1.18
耿直	65,000.00	1.18
李冰	60,000.00	1.09
回志业	60,000.00	1.09
段永奇	50,000.00	0.91
李闰生	50,000.00	0.91
夏武	30,000.00	0.55
刘景标	30,000.00	0.55
合计	5,500,000.00	100.00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2 历史沿革(续)

2001年5月31日,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陆建华、段永奇、李闰生、刘景标等4名股东与潘瑞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陆建华等4名股东将其全部出资转让给潘瑞洪,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0	22.73
成都铁二院电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95,000.00	21.73
唐华	900,000.00	16.36
潘瑞洪	745,000.00	13.55
蒋其桂	600,000.00	10.91
黄保宁	185,000.00	3.36
黄晓云	150,000.00	2.73
颜峻	115,000.00	2.09
田野	80,000.00	1.45
耿直	65,000.00	1.18
王兴	65,000.00	1.18
李冰	60,000.00	1.09
回志业	60,000.00	1.09
夏武	30,000.00	0.55
合计	5,500,000.00	100.00

2005年4月,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 公司注册资本由550万元增至750万元, 增资部分200万元由自然人钟宁履行出资, 并修改了公司章程。本次增资由深圳中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验资, 于2005年3月23日出具了深庆(2005)验字第109号验资报告。第一次增资完成之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钟宁	2,000,000.00	26.67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0	16.67
成都铁二院电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95,000.00	15.93
唐华	900,000.00	12.00
潘瑞洪	745,000.00	9.93
蒋其桂	600,000.00	8.00
黄保宁	185,000.00	2.47
黄晓云	150,000.00	2.00
颜峻	115,000.00	1.53
田野	80,000.00	1.07
耿直	65,000.00	0.87
王兴	65,000.00	0.87
李冰	60,000.00	0.80
回志业	60,000.00	0.80
夏武	30,000.00	0.40
合计	7,500,000.00	100.00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2 历史沿革(续)

2006年5月31日, 原股东王兴与潘瑞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王兴将其全部出资转让给潘瑞洪。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钟宁	2,000,000.00	26.67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公	1,250,000.00	16.67
成都铁二院电务程有限任公司	1,195,000.00	15.93
唐华	900,000.00	12.00
潘瑞洪	810,000.00	10.80
蒋其桂	600,000.00	8.00
黄保宁	185,000.00	2.47
黄晓云	150,000.00	2.00
颜峻	115,000.00	1.53
田野	80,000.00	1.07
耿直	65,000.00	0.87
李冰	60,000.00	0.80
回志业	60,000.00	0.80
夏武	30,000.00	0.40
合计	7,500,000.00	100.00

注: 由于四舍五入取两位小数, 导致尾数差 0.01.

2008年7月, 公司注册资本由750万元增至1080万元。增资采取股本10送2的方式,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额外增资180万元, 并修改了公司章程。本次增资由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进行了验资, 于2008年7月23日出具开元信德深验资字(2008)第037号验资报告。第二次增资完成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金额	出资比例(%)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	3,300,000.00	30.56
钟宁	2,400,000.00	22.22
成都铁二院电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34,000.00	13.28
唐华	1,080,000.00	10.00
潘瑞洪	972,000.00	9.00
蒋其桂	720,000.00	6.67
黄保宁	222,000.00	2.06
黄晓云	180,000.00	1.67
颜峻	138,000.00	1.28
田野	96,000.00	0.89
耿直	78,000.00	0.72
李冰	72,000.00	0.67
回业	72,000.00	0.67
夏武	36,000.00	0.33
合计	10,800,000.00	100.00

注: 由于四舍五入取两位小数, 导致尾数差 0.02.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2 历史沿革(续)

2008年11月, 公司法人股东成都铁二院电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工商变更, 更名为成都鼎地科技有限公司, 其出资额不变。

2013年5月公司法人股东成都鼎地科技有限将其股权转让给四川通达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2013年7月公司注册资本由1080万元增至182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740万元由四川通达铁路工程有限公司、钟宁、潘瑞洪、黄晓云、颜峻、黄保宁、李冰、耿直、田野、回志业、夏武、吴峥、王晓东、李亚男、王燕业、刘文林、刘小红、周步杰、王洋、杨兰波、卢育好、李宝玲、殷章成、孙前鹏、乔连海、赵树立、李虎林、李伟忠、姜连波等股东增资。本次增资由深圳远东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 于2013年7月12日出具了深远东验字(2013)22号验资报告。2013年8月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第三次增资完成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钟宁	3,840,000.00	21.10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	3,300,000.00	18.13
四川通达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2,294,400.00	12.61
潘瑞洪	1,615,600.00	8.88
唐华	1,080,000.00	5.93
蒋其桂	720,000.00	3.96
黄晓云	872,400.00	4.79
颜峻	405,200.00	2.23
黄保宁	222,800.00	1.22
李冰	442,000.00	2.43
耿直	278,400.00	1.53
田野	172,800.00	0.95
回志业	134,400.00	0.74
夏武	76,800.00	0.42
吴峥	507,600.00	2.79
王晓东	76,800.00	0.42
李亚男	766,800.00	4.21
王燕业	294,000.00	1.62
刘文林	250,000.00	1.37
李小红	150,000.00	0.82
周步杰	80,000.00	0.44
王洋	100,000.00	0.55
杨兰波	100,000.00	0.55
卢育好	30,000.00	0.16
李宝玲	50,000.00	0.27
殷章成	20,000.00	0.11
孙前鹏	50,000.00	0.27
乔连海	60,000.00	0.33
赵树立	30,000.00	0.16
李虎林	30,000.00	0.16
李伟忠	120,000.00	0.66
姜连波	30,000.00	0.16
合计	18,200,000.00	100.00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续)

1.2 历史沿革(续)

2013年7月公司注册资本由1820万元增至3003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1183万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本次增资由深圳远东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验资, 于2013年8月1日出具了深远东验字(2013)28号验资报告。增资完成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钟宁	6,336,000.00	21.10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	5,445,000.00	18.13
四川通达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3,785,760.00	12.61
潘瑞洪	2,665,740.00	8.88
唐华	1,782,000.00	5.93
黄晓云	1,439,460.00	4.79
李亚男	1,265,220.00	4.21
蒋其桂	1,188,000.00	3.96
吴峥	837,540.00	2.79
李冰	729,300.00	2.43
颜峻	668,580.00	2.23
王燕业	485,100.00	1.62
耿直	459,360.00	1.53
刘文林	412,500.00	1.37
黄保宁	367,620.00	1.22
田野	285,120.00	0.95
刘小红	247,500.00	0.82
回志业	221,760.00	0.74
李伟忠	198,000.00	0.66
杨兰波	165,000.00	0.55
王洋	165,000.00	0.55
周步杰	132,000.00	0.44
王晓东	126,720.00	0.42
夏武	126,720.00	0.42
乔连海	99,000.00	0.33
孙前鹏	82,500.00	0.27
李宝玲	82,500.00	0.27
卢育好	49,500.00	0.16
赵树立	49,500.00	0.16
李虎林	49,500.00	0.16
姜连波	49,500.00	0.16
殷章成	33,000.00	0.11
合计	30,030,000.00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取两位小数, 导致尾数差-0.03.

2014年1月, 原股东唐华与蒋锦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唐华将其全部出资转让给蒋锦志, 2014年1月24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续)

1.2 历史沿革 (续)

2015年1月原股东刘小红和黄晓云、李亚男、周步杰曲国峰等4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刘小红将其全部出资转让给黄晓云、李亚男、周步杰、曲国峰等4人,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钟宁	6,336,000.00	21.10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	5,445,000.00	18.13
四川通达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3,785,760.00	12.61
潘瑞洪	2,665,740.00	8.88
蒋锦志	1,782,000.00	5.93
黄云	1,476,960.00	4.92
李亚男	1,295,220.00	4.33
蒋其桂	1,188,000.00	3.96
吴峥	837,540.00	2.79
李冰	729,300.00	2.43
颜峻	668,580.00	2.23
王燕业	485,100.00	1.62
耿直	459,360.00	1.53
刘文林	412,500.00	1.37
黄保宁	367,620.00	1.22
田野	285,120.00	0.95
回志业	221,760.00	0.74
李伟忠	198,000.00	0.66
杨兰波	165,000.00	0.55
王洋	165,000.00	0.55
周步杰	162,000.00	0.54
曲国峰	150,000.00	0.50
王晓东	126,720.00	0.42
夏武	126,720.00	0.42
乔连海	99,000.00	0.33
孙前鹏	82,500.00	0.27
李宝玲	82,500.00	0.27
卢育好	49,500.00	0.16
赵树立	49,500.00	0.16
李虎林	49,500.00	0.16
姜连波	49,500.00	0.16
殷章成	33,000.00	0.11
合计	30,030,000.00	100.00

经公司股东会决议, 公司以2015年7月31日为基准日, 将基准日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公司基准日的净资产为95,495,037.92元, 按照1:0.3145的折股比例折合30,03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折合股本人民币30,030,000.00元, 余额65,465,037.92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上述出资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沪众会字(2015)第5599号验资报告, 并于2015年9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领取营业执照。

##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等7项通知(财会[2014]6~8号、10~11号、14号、16号)等规定, 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4年发布的前述7项企业会计准则。

根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6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 本公司自2014年7月23日起执行该决定。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财会[2014]23号)的规定, 本公司自2014年度起执行该规定。

###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 自本报告期末起的12个月内, 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主要从事轨道交通通信、信号设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重要的交易或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详见本附注“3.10 应收款项、3.15 固定资产、3.17 无形资产 3.18 长期资产减值、3.22 收入确认”等。

###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3.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3.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实收资本,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 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 3.5.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3.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3.6.1 合营安排的分类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3.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续)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3.6.2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合营方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 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 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 合营方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 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 按照上述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 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3.8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3.9 金融工具

##### 3.9.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3.9 金融工具 (续)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9.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3.9.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按照成本计量; 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3.9 金融工具(续)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 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 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 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 3.9.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 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 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 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 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 3.9.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9.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 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9 金融工具(续)

3.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9.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 也不予转回。

3.10 应收款项

3.10.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单项金额在 100 万或以上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在 50 万或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计提坏账准备。

3.10.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预付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20.00	
3—4 年	50.00	30.00	
4—5 年	8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0 应收款项(续)

3.1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11 存货

3.11.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1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11.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 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 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 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3.11.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11.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3.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资产, 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该资产必须在其当期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部分资产作出决议;
-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3.13 长期股权投资

##### 3.13.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 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 3.13.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本附注“3.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 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3.13.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3.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 3.13.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 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 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 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 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 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 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 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13.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 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 3.13.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 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3.13 长期股权投资 (续)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13.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 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 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 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 3.13.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 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3.14 固定资产

##### 3.14.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3.14.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额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00	4.00	19.2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00	4.00	19.2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5.00	4.00	19.20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00	4.00	19.20

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3.14.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3.14 固定资产(续)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 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 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 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 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 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 承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 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 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 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 3.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 3.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 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3.17 无形资产

##### 3.17.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仅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3.17.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 3.18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 也不予转回。

#### 3.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3.20 职工薪酬

##### 3.20.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 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并确认相应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 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 3.20.2 离职后福利

###### 3.20.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 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 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3.20.2.2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包括下列四个步骤:

-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3) 确定应当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4) 确定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 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企业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报告期末, 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 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 公司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公司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 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 3.20.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 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 3.20.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 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 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 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 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 3.21 预计负债

对因未决诉讼、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 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 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3.22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 确认相关的收入。

##### 3.25.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 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具体确认方法: 1) 需要现场安装的, 以本公司发出产品并取得对方验收合格当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2) 无需现场安装的, 以本公司发出产品并取得对方签收当期确认收入的实现。

##### 3.25.2 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 在劳务已经提供, 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 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 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 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3.25.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收入的实现。

#### 3.23 政府补助

##### 3.23.1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 3.23.1.1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划分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3.23.1.2 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划分标准

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 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 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 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 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3.23 政府补助(续)

##### 3.23.2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 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 3.23.2.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 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23.2.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23.2.3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会计处理方法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不予确认。

#### 3.2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 3.25.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5 租赁(续)

3.25.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26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3.27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27.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 财政部以财政部令第76号、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要求在发布之日起(2014年7月23日)执行基本准则并要求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按照金融工具列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批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基本准则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于2014年7月23日执行基本准则以及编制2014年度财务报表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

其他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情况如下:

财务报表截止日(或期间)	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13-12-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0,000.00
	递延收益	800,000.00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 对本公司2013-12-31和2013年01月01日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2013年度的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27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续)

3.27.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无	-	-	-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	7.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等流转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4.2 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11年2月23日已获取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144200245, 认定有效期为三年。2014年9月30日公司继续取得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444201492。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国发【2000】18号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以及国务院国发【2011】4号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规定, 本公司软件产品销售收入按17.00%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00%的部分, 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9,005.11	35,111.97	52,458.08
银行存款	11,703,380.91	13,470,573.44	12,955,853.99
其他货币资金	1,600,000.00	583,313.00	901,111.50
合计	13,312,386.02	14,088,998.41	13,909,423.57

其他说明: 除其他货币资金以外, 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亦不存在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5.2 应收票据

5.2.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80,000.00	400,000.00	9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290,568.00	-
合计	280,000.00	690,568.00	90,000.00

5.2.2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3 应收账款

5.3.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7-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698,175.57	100.00	4,385,395.02	11.95	32,312,780.55
其中: 组合 1	36,698,175.57	100.00	4,385,395.02	11.95	32,312,780.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6,698,175.57	100.00	4,385,395.02	11.95	32,312,780.55

类别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694,730.60	100.00	3,085,694.54	9.74	28,609,036.06
其中: 组合 1	31,694,730.60	100.00	3,085,694.54	9.74	28,609,036.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1,694,730.60	100.00	3,085,694.54	9.74	28,609,036.06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应收账款(续)

5.3.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3-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417,526.26	100.00	5,136,247.40	15.84	27,281,278.86
其中: 组合1	32,417,526.26	100.00	5,136,247.40	15.84	27,281,278.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2,417,526.26	100.00	5,136,247.40	15.84	27,281,278.86

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7-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6,595,692.40	829,784.62	5.00
1至2年	15,897,800.27	1,589,780.02	10.00
2至3年	2,882,931.70	864,879.51	30.00
3至4年	440,250.00	220,125.00	50.00
4至5年	3,376.65	2,701.32	80.00
5年以上	878,124.55	878,124.55	100.00
合计	36,698,175.57	4,385,395.02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270,573.47	1,263,528.67	5.00
1至2年	3,980,843.93	398,084.39	10.00
2至3年	1,448,786.00	434,635.80	30.00
3至4年	3,376.65	1,688.33	50.00
4至5年	16,966.00	13,572.80	80.00
5年以上	974,184.55	974,184.55	100.00
合计	31,694,730.60	3,085,694.54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应收账款(续)

5.3.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账龄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840,806.51	892,040.33	5.00
1至2年	11,086,389.35	1,108,638.93	10.00
2至3年	3,376.65	1,012.99	30.00
3至4年	704,797.20	352,398.60	50.00
4-5年	-	-	80.00
5年以上	2,782,156.55	2,782,156.55	100.00
合计	32,417,526.26	5,136,247.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5.3.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3,459.21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3.3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3.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哈尔滨铁路局	12,302,564.10	33.52	1,230,256.41
巴达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367,705.00	11.90	218,385.25
成都铁路局成都通信段	2,832,524.94	7.72	169,520.62
南宁通信段	2,001,799.64	5.45	100,089.98
成都物资供应段	1,675,508.77	4.57	83,775.44
合计	23,180,102.45	63.16	1,802,027.7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哈尔滨铁路局	12,302,564.10	38.82	615,128.21
成都铁路局成都通信段	2,960,358.71	9.34	179,314.42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有限公司	1,422,868.00	4.49	90,711.82
成都铁路局物资采购供应站	1,282,051.28	4.04	64,102.56
乌鲁木齐铁路局	1,198,717.95	3.78	59,935.90
合计	19,166,560.04	60.47	1,009,192.91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应收账款(续)

5.3.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成都铁路局工程管理所	7,046,366.56	21.74	635,018.00
兰州铁路局	4,680,000.00	14.44	234,000.00
成都西南铁路物资有限公司	1,720,032.15	5.30	1,720,032.15
成都铁路局重庆建设指挥部	1,650,463.88	5.09	82,523.19
西安铁路局	1,630,575.50	5.03	144,500.77
合计	16,727,438.09	51.60	2,816,074.11

5.4 预付账款

5.4.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7-31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1年以内	1,314,211.69	-	95.82
1~2年	57,288.23	-	4.18
合计	1,371,499.92	-	100.00

账龄	2014-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1年以内	722,049.08	-	94.59
1~2年	41,326.49	-	5.41
合计	763,375.57	-	100.00

账龄	2013-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1年以内	233,342.94	-	59.85
1~2年	10,293.06	-	2.64
2~3年	146,271.00	-	37.51
合计	389,907.00	-	100.00

报告期内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预付账款(续)

5.4.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止2015年7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总预付账款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湖南承希科技有限公司	590,108.00	43.03	-
乌鲁木齐铁路局	311,250.00	22.69	-
北京大西洋仪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3,800.00	5.38	-
杭州迈可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3.65	-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0	3.65	-
合计	1,075,158.00	78.40	-

截止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总预付账款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中信电通有限公司	400,000.00	52.40	-
北京大西洋仪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3,800.00	9.67	-
北京德彼克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69,000.00	9.04	-
武汉贝通科技有限公司	48,090.00	6.30	-
北京市华铁信息技术开发总公司	41,326.49	5.41	-
合计	632,216.49	82.82	-

截止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总预付账款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大西洋仪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3,800.00	18.93	-
成都兴创	72,471.00	18.59	-
中信电通有限公司	68,290.60	17.51	-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60,839.99	15.60	-
北京市华铁信息技术开发总公司	31,326.49	8.03	-
合计	306,728.08	78.66	-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

5.5.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7-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42,278.12	100.00	166,985.23	8.18	1,875,292.89
其中: 组合1	2,042,278.12	100.00	166,985.23	8.18	1,875,292.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042,278.12	100.00	166,985.23	8.18	1,875,292.89

类别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67,053.55	100.00	87,409.45	7.49	1,079,644.10
其中: 组合1	1,167,053.55	100.00	87,409.45	7.49	1,079,644.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1,167,053.55	100.00	87,409.45	7.49	1,079,644.10

类别	2013-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35,946.04	100.00	968,974.65	24.62	2,966,971.39
其中: 组合1	3,935,946.04	100.00	968,974.65	24.62	2,966,971.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3,935,946.04	100.00	968,974.65	24.62	2,966,971.39

期末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

5.5.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7-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46,382.43	77,319.12	5.00%
1至2年	131,100.29	13,110.03	10.00%
2至3年	345,225.40	69,045.08	30.00%
3至4年	11,370.00	3,411.00	50.00%
4至5年	8,200.00	4,100.00	80.00%
合计	2,042,278.12	166,985.23	

账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46,558.15	32,327.91	5.00%
1至2年	498,375.40	49,837.54	10.00%
2至3年	13,920.00	2,784.00	30.00%
3至4年	8,200.00	2,460.00	50.00%
合计	1,167,053.55	87,409.45	

账龄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946,799.04	147,339.95	5.00%
1至2年	170,447.00	17,044.70	10.00%
2至3年	10,200.00	2,040.00	20.00%
3至4年	8,500.00	2,550.00	30.00%
4至5年	-	-	50.00%
5年以上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合计	3,935,946.04	968,974.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5.5.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9,575.7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5.3 报告期内未发生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续)

5.5.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代扣款项	52,691.50	54,841.60	1,711,584.50
押金	454,835.40	368,145.40	572,745.40
增值税退税款	697,314.17		
委托理财		-	800,000.00
其他	837,437.05	744,066.55	851,616.14
合计	2,042,278.12	1,167,053.55	3,935,946.04

5.5.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止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科技园分公司	租房押金	1,650.00	1年以内	0.08	82.50
		1,100.00	1-2年	0.05	110.00
		313,425.40	2-3年	15.35	62,685.08
南宁铁路局财务集中核算管 理所	投标保证金	127,690.00	1年以内	6.25	6,384.50
黄晓云	备用金	85,000.00	一年以内	4.16	4,250.00
罗均元	备用金	120,000.00	一年以内	5.88	6,000.00
周步杰	备用金	100,000.00	一年以内	4.90	5,000.00
合计	-	748,865.40		36.67	84,512.08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科 科技园分公司	租房押金	1,650.00	1年以内	0.14	82.50
		314,975.40	1-2年	26.99	31,497.54
刘小红	备用金	2,000.00	1年以内	0.17	100.00
		98,000.00	1-2年	8.40	9,800.00
罗均元	备用金	88,000.00	1年以内	7.54	4,400.00
廖燕芳	备用金	60,000.00	1年以内	5.14	3,000.00
殷章成	备用金	55,000.00	1年以内	4.71	2,750.00
		2,000.00	1-2年	0.17	200.00
合计	-	621,625.40		53.26	51,830.04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其他应收款(续)

5.5.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	800,000.00	5年以上	20.33	800,000.00
钟宁	代扣个税	499,200.00	1年以内	12.68	24,960.00
深圳科兴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科技园分公司	租房押金	315,725.40	1年以内	8.02	15,786.27
潘瑞洪	代扣个税	210,028.00	1年以内	5.34	10,501.40
	备用金	10,000.00	1年以内	0.25	500.00
唐华	代扣个税	140,400.00	1年以内	3.57	7,020.00
合计		1,975,353.40	-	50.19	858,767.67

5.5.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止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 时间、金额 及依据
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	增值税退税款	697,314.17	1年以内	2015年
合计		697,314.17		

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不存在其他应收款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止2013年12月31日不存在其他应收款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5.5.7 报告期内未发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5.5.8 报告期内未发生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5.6 存货

5.6.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97,842.29	-	2,297,842.29	2,603,065.59	-	2,603,065.59
半成品	2,849,060.53	-	2,849,060.53	2,063,370.74	-	2,063,370.74
库存商品	5,059,701.86	-	5,059,701.86	4,247,190.32	-	4,247,190.32
发出商品	8,571,517.99	-	8,571,517.99	7,738,915.36	-	7,738,915.36
合计	18,778,122.67	-	18,778,122.67	16,652,542.01	-	16,652,542.01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存货

5.6.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98,372.32	-	3,598,372.32
半成品	2,207,735.65	-	2,207,735.65
库存商品	4,273,109.77	-	4,273,109.77
发出商品	6,380,978.45	-	6,380,978.45
合计	16,460,196.19	-	16,460,196.19

5.6.2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存货跌价准备

5.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25,000,000.34	25,000,000.34	32,000,000.00
合计	25,000,000.34	25,000,000.34	32,000,000.00

5.8 固定资产

5.8.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12-31	18,746,000.00	2,379,918.04	1,300,124.05	1,069,554.38	1,219,344.93	24,714,941.40
2. 本期增加金额	-	218,338.47	-	69,928.21	-	288,266.68
(1) 外购	-	218,338.47	-	69,928.21	-	288,266.6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2015-7-31	18,746,000.00	2,598,256.51	1,300,124.05	1,139,482.59	1,219,344.93	25,003,208.08
二、累计折旧						
1. 2014-12-31	1,038,840.88	1,212,873.48	443,566.48	911,399.29	987,343.36	4,594,023.49
2. 本期增加金额	519,420.44	206,884.10	106,093.68	31,183.21	31,273.71	894,855.14
(1) 计提	519,420.44	206,884.10	106,093.68	31,183.21	31,273.71	894,855.1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2015-7-31	1,558,261.32	1,419,757.58	549,660.16	942,582.50	1,018,617.07	5,488,878.63
三、减值准备						
1. 2014-12-31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2015-7-31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5-7-31 账面价值	17,187,738.68	1,178,498.93	750,463.89	196,900.09	200,727.86	19,514,329.45
2. 2014-12-31 账面价值	17,707,159.12	1,167,044.56	856,557.57	158,155.09	232,001.57	20,120,917.91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固定资产(续)

5.8.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12-31	18,746,000.00	1,731,209.21	698,147.03	1,032,326.17	1,219,344.91	23,427,027.32
2.本期增加金额	-	648,708.83	601,977.02	37,228.21	-	1,287,914.06
(1) 外购	-	648,708.83	601,977.02	37,228.21	-	1,287,914.0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2014-12-31	18,746,000.00	2,379,918.04	1,300,124.05	1,069,554.38	1,219,344.93	24,714,941.40
二、累计折旧						
1.2013-12-31	148,405.84	908,679.42	338,744.64	863,070.74	929,478.36	3,188,379.00
2.本期增加金额	890,435.04	304,194.06	104,821.84	48,328.55	57,865.00	1,405,644.49
(1) 计提	890,435.04	304,194.06	104,821.84	48,328.55	57,865.00	1,405,644.4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2014-12-31	1,038,840.88	1,212,873.48	443,566.48	911,399.29	987,343.36	4,594,023.49
三、减值准备						
1.2013-12-3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4-12-31						
四、账面价值						
1.2014-12-31 账面价值	17,707,159.12	1,167,044.56	856,557.57	158,155.09	232,001.57	20,120,917.91
2.2013-12-31 账面价值	18,597,594.16	822,529.79	359,402.39	169,255.43	289,866.55	20,238,648.32

5.8.2 报告期内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5.8.3 报告期内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5.8.4 报告期内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8.5 报告期内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9 无形资产

5.9.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2.31 余额	240,181.90		240,181.9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15-7-31 余额	240,181.90		240,181.90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无形资产(续)

5.9.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其他	合计
二、累计摊销			
1.2014-12-31 余额	167,884.53		167,884.53
2.本期增加金额	19,545.37		19,545.37
(1) 本期计提	19,545.37		19,545.3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15-7-31 余额	187,429.90		187,429.90
三、减值准备			
1.2014-12-31 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15-7-31 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752.00	-	52,752.00
2.期初账面价值	72,297.37	-	72,297.37

项目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40,181.90		240,181.90
1.2013-12.31 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14-12-31 余额	240,181.90		240,181.90
二、累计摊销			
1.2013-12-31 余额	132,394.89		132,394.89
2.本期增加金额	35,489.64		35,489.64
(1) 本期计提	35,489.64		35,489.6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14-12-31 余额	167,884.53		167,884.53
三、减值准备			
1.2013-12-31 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14-12-31 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2,297.37	-	72,297.37
2.期初账面价值	107,787.01	-	107,787.01

本报告期末发生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5.9.2 本报告期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5-12-31
装修费用	2,605,057.85	-	722,798.94	-	1,882,258.91
合计	2,605,057.85	-	722,798.94	-	1,882,258.91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4-12-31
装修费用	3,336,581.69	380,670.00	1,112,193.84	-	2,605,057.85
合计	3,336,581.69	380,670.00	1,112,193.84	-	2,605,057.85

5.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5.11.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资产减值准备	4,552,380.25	682,857.03	3,173,103.99	475,965.60
2、预提项目	921,745.78	138,261.87	945,674.42	141,851.16
小计	5,474,126.03	821,118.90	4,118,778.41	617,816.76

项目	201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资产减值准备	6,105,222.05	915,783.31
2、预提项目	1,640,193.07	246,028.96
小计	7,745,415.12	1,161,812.27

5.11.2 本报告期不存在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5.11.3 本报告期不存在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5.11.4 本报告期不存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1.5 本报告期不存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5.12 应付账款

5.12.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1年以内	2,409,536.01	3,393,243.70	5,554,450.97
1至2年	1,975,497.09	1,855,121.68	4,834,612.47
2至3年	1,446,300.68	1,265,241.29	470,917.80
3至4年	386,753.59	147,495.00	1,277,806.44
4至5年	16,496.63	237,191.50	-
5年以上	235,268.42	-	-
合计	6,469,852.42	6,898,293.17	12,137,787.68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2 应付账款(续)

5.12.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截止2015年7月31日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八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分公司	3,046,414.00	1-2年	未及时结算
海能达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62,000.00	2-3年	未及时结算
	1,056,883.20	3-4年	未及时结算
合计	4,265,297.20	-	-

5.13 预收账款

5.13.1 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1年以内	8,207,543.85	2,057,900.18	1,633,580.29
1-2年	1,550,708.20	-	-
合计	9,758,252.05	2,057,900.18	1,633,580.29

5.13.2 报告期内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5.14 应付职工薪酬

5.14.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7-31
一、短期薪酬	945,674.42	6,841,569.03	6,865,497.67	921,745.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81,854.70	281,854.70	-
三、辞退福利	-	30,610.00	30,610.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945,674.42	7,154,033.73	7,177,962.37	921,745.78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3-31
一、短期薪酬	1,640,193.09	12,741,571.96	13,436,090.63	945,674.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67,719.90	467,719.90	-
三、辞退福利	-	139,863.00	139,863.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640,193.09	13,349,154.86	14,043,673.53	945,674.42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4 应付职工薪酬(续)

5.14.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7-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5,674.42	6,560,470.09	6,584,398.73	921,745.78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93,803.79	93,803.79	-
其中: 1.医疗保险费	-	73,577.63	73,577.63	-
2.工伤保险	-	3,824.62	3,824.62	-
3.生育保险	-	16,401.54	16,401.54	-
4.年金缴费	-	-	-	-
5.其他	-	-	-	-
4.住房公积金	-	187,295.15	187,295.15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	-	-	-	-
合计	945,674.42	6,841,569.03	6,865,497.67	921,745.78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0,193.09	12,299,349.96	12,993,868.63	945,674.42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145,638.10	145,638.10	-
其中: 1.医疗保险费	-	122,270.56	122,270.56	-
2.工伤保险	-	6,948.04	6,948.04	-
3.生育保险	-	16,419.50	16,419.50	-
4.年金缴费	-	-	-	-
5.其他	-	-	-	-
4.住房公积金	-	296,583.90	296,583.9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	-	-	-	-
合计	1,640,193.09	12,741,571.96	13,436,090.63	945,674.42

5.14.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7-31
1.基本养老保险	-	256,672.84	256,672.84	-
2.失业保险费	-	25,181.86	25,181.86	-
合计	-	281,854.70	281,854.70	-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	431,430.12	431,430.12	-
2.失业保险费	-	36,289.78	36,289.78	-
合计	-	467,719.90	467,719.90	-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5 应交税费

税种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1、增值税	49,933.01	184,007.96	1,649,133.14
2、城建税	38,063.33	50,851.85	45,894.13
3、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7,188.10	36,322.75	32,781.52
4、企业所得税	1,234,986.80	1,680,088.26	3,115,009.49
5、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91,372.24	214,663.13	1,867,350.84
合计	1,541,543.48	2,165,933.95	6,710,169.12

5.16 其他应付款

5.16.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装修费	14,110.00	14,110.00	966,917.00
其他	-	-	153,326.00
合计	14,110.00	14,110.00	1,120,243.00

5.16.2 报告期内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5.17 递延收益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7-31	形成原因
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	1,000,000.00	-	1,000,000.00	政府补助
合计	-	1,000,000.00	-	1,000,000.00	-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形成原因
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0	-	800,000.00	-	政府补助
合计	800,000.00	-	800,000.00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4-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7-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城轨LTE宽带移动通信平台	-	1,000,000.00	-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1,000,000.00	-	-	1,000,000.00	-

负债项目	2013-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EPON技术的光通信系统在铁路上的应用	800,000.00	-	80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00,000.00	-	800,000.00	-	-	-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8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7-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钟宁	6,336,000.00	21.10	-	-	6,336,000.00	21.10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 公司	5,445,000.00	18.13	-	-	5,445,000.00	18.13
四川通达铁路工程有限 公司	3,785,760.00	12.61	-	-	3,785,760.00	12.61
蒋其桂	2,970,000.00	9.89	-	-	2,970,000.00	9.89
潘瑞洪	2,665,740.00	8.88	-	-	2,665,740.00	8.88
黄晓云	1,439,460.00	4.79	37,500.00	-	1,476,960.00	4.92
李亚男	1,265,220.00	4.21	30,000.00	-	1,295,220.00	4.31
吴峥	837,540.00	2.79	-	-	837,540.00	2.79
李冰	729,300.00	2.43	-	-	729,300.00	2.43
颜峻	668,580.00	2.23	-	-	668,580.00	2.22
其他少数人股东	3,887,400.00	12.94	180,000.00	247,500.00	3,819,900.00	12.72
合计	30,030,000.00	100.00	247,500.00	247,500.00	30,030,000.00	100.00

股东名称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钟宁	6,336,000.00	21.10	-	-	6,336,000.00	21.10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 限公司	5,445,000.00	18.13	-	-	5,445,000.00	18.13
四川通达铁路工程有 限公司	3,785,760.00	12.61	-	-	3,785,760.00	12.61
唐华	1,782,000.00	5.93	-	1,782,000.00	-	0.00
蒋其桂	1,188,000.00	3.96	1,782,000.00	-	2,970,000.00	9.89
潘瑞洪	2,665,740.00	8.88	-	-	2,665,740.00	8.88
黄晓云	1,439,460.00	4.79	-	-	1,439,460.00	4.79
李亚男	1,265,220.00	4.21	-	-	1,265,220.00	4.21
吴峥	837,540.00	2.79	-	-	837,540.00	2.79
李冰	729,300.00	2.43	-	-	729,300.00	2.43
颜峻	668,580.00	2.23	-	-	668,580.00	2.23
其他少数自然人股东	3,887,400.00	12.94	-	-	3,887,400.00	12.94
合计	30,030,000.00	100.00	1,782,000.00	1,782,000.00	30,030,000.00	100.00

5.19 盈余公积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7-31
法定盈余公积	8,638,681.3	-	-	8,638,681.3
合计	8,638,681.3	-	-	8,638,681.3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756,460.43	882,220.95	-	8,638,681.38
合计	7,756,460.43	882,220.95	-	8,638,681.38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549,661.28	56,114,172.71	49,613,094.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300,086.70	56,103,074.70	49,613,094.26
加: 本期净利润	-2,723,304.74	8,822,209.52	20,367,864.9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882,220.95	2,036,786.4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4,504,500.00	-
转作实收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	11,83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826,356.54	59,549,661.28	56,114,172.71

本报告期不存在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的情况。

5.2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5.21.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5年1-7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2,395,610.00	4,621,325.30
其他业务	140,979.86	38,427.35
合计	12,536,589.86	4,659,752.65

项目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7,052,661.53	16,307,465.30
其他业务	2,115,608.64	659,320.44
合计	39,168,270.17	16,966,785.74

项目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51,513,179.28	17,999,784.69
其他业务	547,084.84	61,022.01
合计	52,060,264.12	18,060,806.70

5.21.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12,395,610.00	4,621,325.30
合计	12,395,610.00	4,621,325.30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续)

5.21.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7,052,661.53	16,307,465.30
合计	37,052,661.53	16,307,465.30

行业名称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51,513,179.28	17,999,784.69
合计	51,513,179.28	17,999,784.69

5.21.3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LBJ设备	1,498,974.36	903,725.27
无线列调设备	9,189,781.79	2,852,697.96
备品备件及其他	1,706,853.85	864,902.07
合计	12,395,610.00	4,621,325.30

行业名称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LBJ设备	19,413,814.22	10,821,816.54
无线列调设备	15,648,949.91	4,573,512.46
备品备件及其他	1,989,897.40	912,136.30
合计	37,052,661.53	16,307,465.30

行业名称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LBJ设备	22,720,141.88	12,004,374.72
无线列调设备	28,753,157.93	5,984,020.72
备品备件及其他	39,879.47	11,389.25
合计	51,513,179.28	17,999,784.69

5.21.4 主营业务(分地区)

行业名称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7,264.96	1,285.92
华南地区	1,773,958.99	941,413.96
华中地区	65,581.20	15,600.24
西北地区	581,919.79	202,592.19
西南地区	9,966,885.06	3,498,432.99
合计	12,395,610.00	4,659,325.30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续)

5.21.4 主营业务(分地区)

行业名称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6,156,688.88	4,778,377.91
华东地区	40,512.82	2,933.76
华南地区	360,594.87	42,627.19
东北地区	9,367,521.37	4,196,176.08
西北地区	2,678,999.15	1,720,394.70
西南地区	18,448,344.44	5,566,955.66
合计	37,052,661.53	16,307,465.30

行业名称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北地区	6,215,900.86	4,447,043.52
华南地区	299,496.57	23,262.54
东北地区	1,468,290.60	571,743.18
西北地区	4,000,000.00	1,538,474.66
西南地区	39,529,491.25	11,419,260.79
合计	51,513,179.28	17,999,784.69

5.21.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5年1-7月营业收入总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巴达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6,297,183.77	50.23
中铁八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1,706,853.85	13.61
南宁通信段	1,498,974.36	11.96
成都通信段	1,470,085.49	11.73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兰州至重庆铁路四电集成项目部	581,919.79	4.64
合计	11,555,017.26	92.17

客户名称	2014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哈尔滨铁路局	9,367,521.37	25.28
滇南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7,367,521.37	19.88
兰渝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923,076.94	7.89
乌鲁木齐铁路局	2,564,102.57	6.92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通信信号研究所	1,932,478.63	5.22
合计	24,154,700.88	65.19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续)

5.21.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3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成都物资供应段	15,051,809.26	28.91
成都铁路局	10,663,649.56	20.48
呼和浩特铁路局	6,201,114.54	11.91
昆明局广通指挥部	5,121,037.58	9.84
兰州铁路局	4,000,000.00	7.68
合计	41,037,610.94	78.82

5.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城建税	53,592.32	92,209.02	105,607.60
教育费附加	22,810.20	39,518.16	45,260.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470.03	26,345.44	30,173.60
合计	91,872.55	158,072.62	181,041.60

5.23 销售费用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0,306.91	1,548,188.10	1,528,171.20
社会保险	124,260.26	131,760.62	125,705.41
住房公积金	-	98,861.30	96,426.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0,699.73	291,306.00	-
租赁费	367,381.69	611,347.30	316,737.35
水电费	31,863.01	74,843.69	23,056.85
通讯费	9,615.61	15,893.05	12,004.06
招待费	53,850.00	49,250.40	120,338.50
其他	73,175.98	495,561.19	371,790.26
差旅费	687,669.88	1,206,025.20	1,503,429.00
合计	2,288,823.07	4,523,036.85	4,097,658.88

5.24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人工费	434,815.70	928,876.01	1,055,010.00
社会保险	148,556.07	178,921.23	180,765.06
住房公积金	62,431.72	98,861.30	96,426.25
业务费	20,418.00	16,601.00	49,067.00
差旅费	133,746.10	295,980.30	417,670.20
折旧费用	109,665.52	106,374.35	50,193.45
无形资产摊销	19,545.37	35,489.64	35,489.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0,699.73	278,048.46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4 管理费用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水电费	31,863.20	74,843.63	51,220.80
办公费	113,673.16	164,775.04	301,716.10
会务费	78,311.10	183,188.40	228,067.88
专业技术服务费	521,831.88	1,084,614.15	958,878.02
税金	141,241.69	152,611.54	44,319.16
运输费	81,654.80	70,708.70	93,732.06
通讯费	8,848.69	15,263.35	11,313.58
租赁费	367,381.69	612,445.30	550,614.69
培训费	595.84	76,402.00	65,257.90
活动费	131,377.40	428,375.97	283,208.07
研发费用	5,740,910.72	10,517,423.58	9,896,670.74
其他	144.00	20,110.33	37,687.51
合计	8,327,712.39	15,339,914.28	14,407,308.14

5.25 财务费用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	-	46,431.66
减:利息收入	63,974.91	116,446.83	107,770.75
利息净支出	-63,974.91	-116,446.83	-61,339.09
现金折扣	4,673.80	5,595.82	260,865.18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324.60	10,816.20	13,243.74
合计	-54,976.51	-100,034.81	212,769.83

5.2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坏账损失	1,379,276.26	-2,932,118.06	-3,031,133.26
合计	1,379,276.26	-2,932,118.06	-3,031,133.26

5.27 投资收益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31,949.51	1,091,919.51	141,917.81
合计	531,949.51	1,091,919.51	141,917.81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8 营业外收入

5.28.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14,951.26	-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14,951.26	-
政府补助	697,314.17	3,298,775.27	5,455,084.47	-
合 计	697,314.17	3,298,775.27	5,470,035.73	

5.2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5年1-7月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说明
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	697,314.17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损益
合 计	697,314.17	-	-

项目	2014年度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说明
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	2,438,735.60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损益
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损益
个税返还	60,039.67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损益
合 计	3,298,775.27	-	-

项目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说明
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	5,216,436.35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损益
2012年市科技研发资金技术研究开发计划	200,000.00		
CMM/CMMI认证资助项目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损益
个税返还	38,648.12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损益
合 计	5,455,084.47	-	-

5.2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支出	-	4,493.38	-	4,493.38
合 计	-	4,493.38	-	

5.3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	232,609.92	2,630,311.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3,302.14	543,995.51	745,588.91
合 计	-203,302.14	776,605.43	3,375,900.83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1 现金流量表项目

5.3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退回的保函保证金	583,313.00	901,111.50	1,144,823.20
收回关联方委托理财	-	800,000.00	1,000,000.00
收回股票股利分配代缴个税	-	1,638,728.00	-
收到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60,039.67	1,038,648.12
利息收入	63,974.91	116,446.83	107,770.75
合 计	1,647,287.91	3,516,326.00	3,291,242.07

5.3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支付的保函保证金	1,600,000.00	583,313.00	901,111.50
装修费	-	1,106,133.00	1,608,602.69
差旅费	955,162.08	2,358,006.40	2,740,552.70
技术服务费	521,831.88	1,084,614.15	1,296,378.02
租赁费	1,154,129.70	1,906,916.52	1,584,005.79
其他	897,504.26	1,955,575.16	3,485,952.63
合 计	5,128,627.92	8,994,558.23	11,616,603.33

5.31.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66,999,999.90	177,000,000.00	30,000,000.00
合 计	66,999,999.90	177,000,000.00	30,000,000.00

5.31.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66,999,999.90	170,000,000.34	62,000,000.00
合 计	66,999,999.90	170,000,000.34	62,000,000.00

5.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5.32.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2,723,304.74	8,822,209.52	20,367,864.9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79,276.26	-2,932,118.06	-3,031,133.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94,855.14	1,405,644.51	491,763.80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5.32.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无形资产摊销	19,545.37	35,489.64	35,489.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2,798.94	731,523.84	-2,722,945.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14,951.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46,431.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1,949.51	-1,091,919.51	-141,917.8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302.14	543,995.51	745,588.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5,580.66	-192,345.82	-2,472,704.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76,225.89	2,517,651.58	26,248,306.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23,592.01	-11,960,061.46	-6,276,568.60
其他	-1,016,687.00	317,798.50	243,71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6,982.22	-1,802,131.75	33,518,935.87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712,386.02	13,505,685.41	13,008,312.07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3,505,685.41	13,008,312.07	23,533,109.91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3,299.39	497,373.34	-10,524,797.84

5.32.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一、现金	11,712,386.02	13,505,685.41	13,008,312.07
其中: 库存现金	9,005.11	35,111.97	52,458.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703,380.91	13,470,573.44	12,955,853.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12,386.02	13,505,685.41	13,008,312.07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之间的差额为公司向银行支付的保函保证金。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5年07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00,000.0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1,600,000.00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3,313.0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583,313.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01,111.50	保函保证金
合计	901,111.50	-

5.34 外币货币性项目

5.34.1 报告期内不存在外币货币性项目

5.34.2 报告期内不存在境外经营实体。

6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报告期内不存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7 公允价值的披露

报告期内不存在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财务报表项目。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8.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

8.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子公司。

8.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合营和联营企业。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8.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钟宁	公司股东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北京中瑞特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参股的其他关联方
四川中瑞特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参股的其他关联方
广州中瑞特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参股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说明: 我们仅列举了重要的、与本公司有直接业务往来的关联方。

8.5 关联交易情况

8.5.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北京中瑞特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	133,538.46	2,026,632.48
广州中瑞特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	-	11,538.46
四川通达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安装服务	-	-	1,198,800.00

8.5.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业务。

8.5.3 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租赁业务。

8.5.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潘瑞洪	1,300,000.00	2013年4月1日	2013年10月15日	是

8.5.5 关联方委托理财

关联方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08-07-16	2013-07-8	委托理财
	800,000.00	2008-07-16	2014-05-26	委托理财

8.5.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8.5.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84,387.4	2,285,895.99	4,360,680.35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8.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8.6.1 应收项目

截止到2015年7月31日不存在关联方应收项目

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不存在关联方应收项目

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关联方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委托理财	深圳市正达信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贷款	四川中瑞特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8,440.00	58,440.00

8.6.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账款	北京中瑞特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910,655.41	915,677.41	1,216,016.95
应付账款	广州中瑞特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	-	1,961.54

8.7 关联方承诺

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承诺。

9 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未发生与股份支付相关的业务。

10 承诺及或有事项

10.1 重要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10.2 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1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公司董事会决议, 公司以2015年7月31日为基准日, 将基准日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公司基准日的净资产为95,495,037.92元, 按照1:0.3145的折股比例折合30,030,000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折合股本人民币30,030,000.00元, 余额65,465,037.92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上述出资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沪众会字(2015)第5599号验资报告, 并于2015年9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领取营业执照。

12 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3 补充资料

13.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1-7月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951.26	-	-	-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8,648.12	860,039.67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1,917.81	1,091,919.51	531,949.51	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4,493.38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所得税影响额	-59,327.58	-292,119.87	-79,792.43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合计	336,189.61	1,655,345.93	452,157.08	-

13 补充资料(续)

报告期内不存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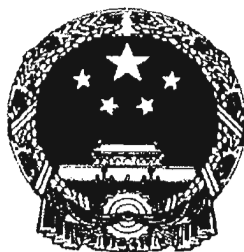
13.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报告期内不存在境外经营的情况。

14 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

  
深圳市思科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 2015年09月25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310114002625508

证照编号 14000002014082211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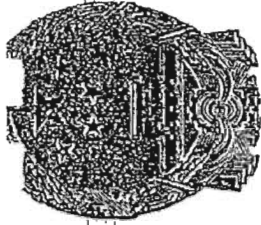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勇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 日  
合伙期限 2013 年 12 月 2 日 至 2043 年 12 月 1 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 08月 22日



证书序号: 000157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孙勇

证书号：35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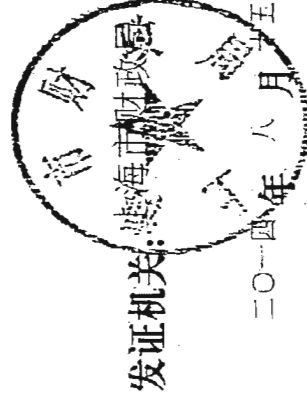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7274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孙勇

办公场所: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和城路 1630 号 5 幢 1088 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3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4814.82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 (98) 153 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3) 68 号)

批准设立日期: 1998 年 12 月 23 日 (转制日期 2013 年 11 月 20 日)